

莫名收到蟹卡？ 这是新型诈骗

诈

安全大讲堂

收到陌生快递包裹，你会怎么办？10月7日，有网友称，收到来源不明的快件，包裹里是一张设计精美的大闸蟹兑换卡，卡片上写着大闸蟹是商家回馈客户的赠礼，扫描二维码即可提货。中秋节后正是吃大闸蟹的好时节，“金秋蟹礼”可以说是相当诱人的礼物。但是警方提醒，这类打着赠礼旗号的陌生快递，很可能是新型刷单诈骗陷阱。

● 陌生快件诈骗的常见方式有哪些？

快件衍生出的诈骗有很多种类型，比如，谎称快件被扣，冒充公检法人员实施的诈骗，或者虚假快件到付，要求支付高额费用等。最近较为常见的是快件送礼骗局：市民莫名收到快件，打开后里面是水杯、手机支架或者大闸蟹兑换卡、刮奖卡等物品。这些物品上面无一例外都印着一个二维码，出于好奇心，很多人收到之后会进行扫码操作，进而落入骗子的圈套。

天津市公安局民警于喜山提示，实际上，这是一种以中奖或者兑换物品扫二维码为引流方式，打着兼职刷单的名义进行诈骗的手段。诈骗分子会大批量向居民寄出快件，里面往往是一些不值钱的小礼物或中奖通知、礼品兑换券等，这些东西上全都印有二维码，引诱收件人扫码添加客服、领取礼品。注意，这种二维码千万不能扫！

识别这类快件诈骗，首先是收到快件时，要检查自己最近有没有买东西，如果没有，这个快件就很可能有“猫腻”了。打开快件后，如果发现未知的二维码，不用怀疑，那肯定就是诈骗快件了，千万不要继续相信“兑奖步骤”之类的引导了。

● 陌生快件中的二维码，扫了会怎么样？

陌生快件里面的二维码是坚决不能扫的，因为我们不知道是谁在制作和传播这些二维码。绝对不能抱有侥幸心理，觉得扫一下码也没关系。从一开

始就不能扫码，一旦扫码就会落入骗子的陷阱。

如果不慎操作扫描了二维码，手机上可能会先出现客服窗口，拉你进一个群，诱导你下载App。这些客服、聊天群，甚至“官方平台”，看似制作得无比真实，但实际上都是诈骗分子找人扮演、自己运营和搭建的虚假平台。按照骗子的要求操作半天，不但拿不到所谓的“礼品”，还可能被卷入更深的骗局。

随后，诈骗分子一定会提到派发刷单任务、领取福利、下载App等关键词，或者要求你输入个人信息，这都是典型的诈骗手段！前期小额返利获取信任，后期要求大额充值实施诈骗，是刷单诈骗的典型套路，更是违法行为。所以，建议广大市民，坚决不扫陌生快件里面的二维码。

● 收到疑似诈骗的陌生包裹，应该如何处理？

收到陌生快件，应该先登录购物网站，查看物流信息，看是不是自己购买的快件。或者询问亲朋好友，看是不是熟人送礼。对于来路不明的到付快件，要坚持两验证：验证快件员身份，验证包裹内物品。有疑虑要通过官方途径进行核实，或到附近派出所询问。

收到陌生包裹，切勿扫描里面的二维码，切勿填写银行账号等个人信息。不要被骗子耸人听闻的说辞吓到，也不要被天上掉下来的“馅饼”砸晕。提高反诈意识，警惕陌生快件类诈骗。一旦发现被骗，请立即拨打110报警电话。

据央视网

交钱培训学直播带货？ 警惕落入陷阱

□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王晓萌

直播带货日趋火热，不法分子也盯上这一热点，以“无需货源”“上手简单”“快速涨粉”等极具诱惑性的虚假广告，诱骗受害人缴纳高昂“培训费”后“携款跑路”。青州市公安局民警提醒广大市民，一定要提高防范意识和甄别能力，避免上当受骗。

近日，青州的王先生在抖音看到一则“培训直播带货”的广告，很是心动，便在页面弹出的人工窗口内输入了自己的手机号，随即便有自称是某直播培训团队的“老师”加其微信。在随后的沟通中，“老师”向王先生推荐了三个报班套餐，均是教其如何快速带货涨粉的。王先生交了3000元报名费，在直播间听了两天课后就一直没再听。过了几个月，有人联系王先生说要退报名费，王先生按照对方要求先打款作抵押，可打完钱后，对方推脱说卡号错误被冻结，又让其再转1万元钱解冻账号，王先生这才意识到遭遇了诈骗，赶紧向辖区派出所报警。

民警表示，在此类诈骗中，不法分子盯上部分人急于赚钱的心理，在网上大量投放广告，并利用抖音直播间吸引流量，将潜在客户拉至群聊，进而诱导受害人下载指定聊天软件规避网上预警。

不法分子会在群聊中发布一些教学的短视频和听课的链接，声称后期不会再收取任何费用，还会负责给账号引流。待受害人缴费后，不法分子只发送听课的链接，没有专门授课、辅导。之后，他们会以帮受害人推广为由要收取费用，等受害人发现被骗时，资金早已进入骗子的口袋。

民警提醒，市民要理性对待直播带货这种赚钱途径，但凡遇到低投入高回报的投资项目都应三思而行，切实提高防范意识和甄别能力，避免上当受骗。

“跑分”违法 当心沦为犯罪“工具人”

□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王晓萌

只要有银行卡、手机卡或者微信、支付宝账号就能日进斗金，实现躺着赚钱？奎文公安分局相关民警提醒，以上行为涉嫌“跑分”，你可能会成为犯罪分子的“帮凶”，受到法律的严惩。

日前，奎文公安分局刑警大队民警打掉一个POS机“跑分”团伙，抓获8名犯罪嫌疑人。该团伙以魏某、陈某等人为骨干，联系多人进行“跑分”。他们先用一部分“卡主”提供的银行账户直接收取涉诈资金，再用另外一部分“卡主”的身份信息注册POS机将先前收取的涉诈资金进行转移，以逃避公安机关的资金拦截和管控。

经查，该“跑分”团伙已转移涉诈资金500余万元，涉及全国各地电信诈骗案件20余起。目前，团伙中的4人被刑事拘留，2人被取保候审，2人接受行政处罚。

民警表示，“跑分”就是通过银行卡、微信、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平台账户为他人代收钱，再转账到指定账户，为违法犯罪行为提供非法资金转移的渠道。

民警提醒，“跑分”可能构成掩饰、隐瞒犯罪所得、犯罪所得收益罪，洗钱罪等。一旦参与，不仅自己成为了诈骗团伙的“帮凶”，被追究法律责任，而且“跑分”过程中使用的账户会被依法冻结，最终“人财两空”。日常生活中要注意保护个人隐私信息，不要輕易被网络上不切实际的高额利润所诱惑，更不要随意出租出借自己的身份证件、银行账号等。

法条链接

刑法第一百九十一条规定的洗钱罪，是指为掩饰、隐瞒毒品犯罪、黑社会性质的组织犯罪、恐怖活动犯罪、走私犯罪、贪污贿赂犯罪、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、金融诈骗犯罪的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的来源和性质，有下列行为之一的，没收实施以上犯罪的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，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，并处或者单处罚金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并处罚金。

刑法第二百八十七条之二规定的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，是指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，为其犯罪提供互联网接入、服务器托管、网络存储、通讯传输等技术支持，或者提供广告推广、支付结算等帮助，情节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，并处或者单处罚金。单位犯前款罪的，对单位判处罚金，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，依法进行处罚。

刑法第三百一十二条规定的掩饰、隐瞒犯罪所得、犯罪所得收益罪，是指明知是犯罪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而予以窝藏、转移、收购、代为销售或者以其他方法掩饰、隐瞒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，并处或者单处罚金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并处罚金。单位犯前款罪的，对单位判处罚金，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，依法进行处罚。